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09 上半年度股東會投票紀錄

為強化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落實，本公司自108年度起採用ISS (Institutional Shareholder Services)所提供之代理投票建議(Proxy Voting Recommendations)服務，惟仍會依據實際對被投資公司之研究，就各議題討論後，作成最後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109上半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依下列之議案彙總如下：

議案類型	總投票權	同意	反對	棄權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之承認	96,682,389	96,682,389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09,150,038	109,150,038	0	0
3. 重要規章訂定及修正(含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	135,990,512	133,709,353	2,281,159	0
4.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	38,328,388	36,961,388	0	*1,367,000
5.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53,351,686	45,231,686	8,120,000	0
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652,531	17,102,531	1,550,000	0
7.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1,872,000	1,872,000	0	0
8. 私募有價證券	19,000,227	19,000,227	0	0
9. 增資、減資	10,754,386	10,754,386	0	0
10. 其他	1,767,000	1,767,000	0	0

針對股東會議案投下反對決議說明如下：

- 1) 重要規章訂定及修正(含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議案：
  - a) 修訂公司章程案反對：部分被投資公司修訂公司章程將每年股利配發的決定賦予董事會可全權決定，不需再經由股東會表決通過。此修訂對股東權益有較不利之影響，故本公司予以反對。
  - b)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反對：部分被投資公司將資金貸與的額度占淨值比例提高且未明確說明提高之理由。此修訂將增加公司之營運風險，故本公司予以反對。
  - c) 修訂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有一被投資公司修訂增加證券投資之上限。由於該公司過去並沒有相關證券投資的記錄與經驗以茲證明，此類高風險投資可能會使公司的資金面臨不必要的風險，故本公司予以反對。

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議案：

部分被投資公司提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惟在議案中並未明確說明董事將服務於哪些公司及利益衝突的潛在程度，故本公司予以反對。

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議案：

有一被投資提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惟該案所涵蓋之員工除該公司之員工外亦包含其子公司之員工，故本公司予以反對。

\*部分選任或解任董、監察人議案棄權之原因主係採電子投票當下，該被投資公司並未提供相關董監事名單可供選任，因故本公司予以棄權。